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

105 年微學習、簡述力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105 年度地方公務人員數位學習推動計畫。

貳、目標：為訓練公務人員於廣闊網路世界中，藉由微小的學習範圍，獲取最有效能之學習結果，以培養抓重點、簡述力之能力。

參、活動期間：105 年 3 月至 8 月。

肆、活動對象：地方政府(含所屬)、議會公務人員。

伍、活動方式：

一、閱讀範圍：

每月由本中心選擇相關之主題(如衛生、食安、防災等)，請公務同仁至網路上搜尋相關文章或影音資料閱讀並撰寫微心得。

二、微心得撰寫：

(一)撰寫之微心得，限 300 字至 500 字，內容應符合每月公布之主題，要項如下：

1、整體內容(完整且能具體呈現重點，以條列式為佳)。

2、創意(含提問、延伸性補充)。

3、修辭(含結構、文字表達)。

(二)微心得撰寫後，請置放於本中心全球資訊網-學習資源-線上讀書會之「心得撰寫」專區，且須檢附該閱讀網址供參。凡不符規定(包括主題、內容、字數等)之微心得，本中心得逕予取消參加資格。

三、公告及抽獎：

每月 5 日公告當月主題，及上月回應微心得篇數「英雄榜」，並抽出上月合格微心得前 30 篇之「快速回應獎」3 名及「參加獎」3 名之得獎名單。

四、作品評選：

活動結束後，彙整合格之微心得，進行初評與複評，並選出前 3 名及佳作 3 名，共 6 名得獎作品。

陸、參加抽獎及學習時數認證資格：

一、快速回應獎：

- (一) 撰寫符合本活動主題之微心得，且為每月活動期限內前 30 篇作品者，可參加快速回應獎公開抽獎，每次各取 3 名，合計共 18 名，每名致贈新臺幣 500 元之等值禮券或獎品。
- (二) 經入選快速回應獎之每月前 30 篇作品者，即核發學習認證時數一小時，並得擇優刊登本中心刊物或網站(不另支付稿費)。

二、參加獎：

凡撰寫符合本活動主題之微心得者，均可參加抽獎，每月公開抽出 3 名，合計共 18 名，每名致贈新臺幣 500 元之等值禮券或獎品。

三、上述 2 項抽獎，均可重複參加。

柒、評選及獎勵方式：

- 一、微心得報告之評選由本中心指定之人員擔任。
- 二、評分標準：整體內容(完整且能具體呈現重點，以條列式為佳)百分之七十、創意(含提問、延伸性補充)百分之二十、修辭(含結構、文字表達)百分之十。
- 三、評選分二階段進行，第一階段於活動期間，每月自合格篇數擇優最多選出 50 篇進行月累積，第二階段則於活動結束後，由評審於累積之總篇數中選出最優 6 篇之微心得，依成績排出優先順序，並決定出前 3 名及佳作 3 名，給予獎勵。

四、得獎作品獎勵：

- (一) 第一名：1 名，頒發新臺幣 3000 元之等值禮券或獎品。

(二)第二名：1名，頒發新臺幣 2000 元之等值禮券或獎品。

(三)第三名：1名，頒發新臺幣 1000 元之等值禮券或獎品。

(四)佳作：3名，頒發新臺幣 500 元之等值禮券或獎品。

五、經評選得獎之作品，如作者重覆者，僅取評選結果較優之作品給予獎勵，遞遺名次依評選成績依序補實。

六、經公布得獎之作品，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另本中心得視參賽作品擇優增加錄取名額，惟評選成績未臻理想亦得從缺。

捌、其它事項：

一、所有需經公告之相關訊息，皆刊載於本中心全球資訊網。

二、得獎作品經檢視，若有不符本活動者(包括主題、內容、字數等)，本中心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並由備取遞補。